

圣经 66 卷书纵览 (8)

路得记

维保罗牧师 2019 年 3 月 3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6 年 5 月 9 日

我们今天早上要来看两节经文，作为引出我们第八讲的信息，我把这一讲题目定为 Route 66，这不过是一种稍微“时髦”的说法，意思就是：耶稣在圣经全部六十六卷书中到底在哪里？

我们先来看约翰福音 5 章 39 节，然后再读希伯来书 10 章 9~10 节，这是神的话。

约翰福音 5 章 39 节，耶稣说：“你们查考圣经，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，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。”

再看希伯来书 10 章 9~10 节：“后又说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可见他是除去在先的，为要立定在后的。我们凭这旨意，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，就得以成圣。”

这是神的话语。我们一起祷告。

天父，求你使我们今天读你的话、研读你的话的时候，在我们的心中产生分别为圣的果效。也求你让我们看见，你赐下圣经，用可以被理解的文字向我们启示你自己，这是何等宝贵的恩典。我们也求你今天借着圣灵，使你的话语在我们里面运行，带来救赎的能力、重生的能力，也带来智慧的能力。我们奉宝贵、圣洁的耶稣基督的名祷告，

阿们。

很多年前我弄丢了我的圣经，那本圣经我已经非常熟悉了。你知道，现在电子圣经越来越普及，以后这种感觉可能会慢慢消失。我甚至很清楚某些经文在页面上的位置，书页也已经翻得很旧，很自然地一翻就会翻到我常读的段落，那对我来说是很特别的经历。

但那本圣经在大约三十五年前就丢了。我已经放下这件事了。大概过了六七年之后，那时我在另一间教会服事，有一天教会秘书通知我说有访客。她把那个人带进我的办公室，一位女士走了进来，手里拿着一本非常旧、已经风化磨损的书，就是我的圣经。

她告诉我，她是在路边捡到的。看起来是我在装车的时候，不小心把圣经放在路边，也可能放在车顶，然后开车离开，它就掉下来了。她看到之后捡了起来，但她并不是基督徒。她把它带回家，放在书架上。

她说，过了一段时间，她每天看到这本书，就开始想，也许我可以读一读。于是她开始读圣经。读了一段时间之后，她得出一个结论：也许去教会看看会是个不错的想法。于是她开始去教会，后来在一段时间之后，真正信了主。

因为我们的群体比较紧密，她后来在圣经里看到我的名字，就觉得有点内疚，好像这本圣经其实不属于她，她应该把它找到真正的主人，而我当时是牧师，所以并不难找到。于是她就站在我面前，把我多年前丢失的圣经还给我。她把这一切过程告诉我，也讲到这本圣经怎样引导她走向救恩，并且几乎没有任何人的直接帮助，神的话语自

已完成了工作。

那时我已经买了新的圣经，所以我对她说，这本书对你来说很特别，你就留着吧。

后来我把这件事分享给那位带我信主的人。他听完之后的回应是：这正说明，把神的话语传出去是多么重要。神的话语有能力。耶稣在马太福音 10 章 27 节说：“我在暗中告诉你们的，你们要在明处说出来。你们耳中所听的，要在房上宣扬出来。”把神的话传出去。

罗马书也告诉我们，信道是从听道来的，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。神的话语是有能力的。

但与此同时，如果被错误使用，这种能力也可能变得危险。片面的真理、对真理的扭曲、对真实信仰的不完整呈现，都可能吸引大批跟随者。人们常常被这些“半真理”吸引，因为某些内容被隐藏，另一些内容被过度强调。

在我们的文化中，我们也看到基督信仰很容易被商品化，变成一种产品，一种可以被出售的东西。人可以在宗教领域中被金钱驱动，也可以被骄傲驱动，甚至有时候人会以一种看似善意的动机去做事，比如说“我只是想帮助人”，但同时却认为自己比圣经更清楚如何解读圣经，于是删去一些他们认为“不适合人听”的内容。这其实仍然是一种骄傲，就是认为自己比神的话更正确。

结果，耶稣被呈现得就像我们在推销洗衣粉一样。我们把信仰变成一个流程，一个图表，让人按步骤走过去。

我并不是反对大规模的福音布道。圣经中确实有这样的例子。使徒行传早期就记载神每天加添人数，是成千上万的人得救。这说明确实有大型的公开讲道。

但事实上，在座的很多人，或者现在在路上听信息准备去教会的人，很可能是因为某一个具体的人爱你、关心你，进入了你的生活，邀请你去教会。这样的关系远远多于纯粹“听一次大型讲道”而信主的人。

因此我认为，福音应该包含真实的关系。过去我们称之为“生活方式的传福音”，就是你如何生活，如何与人建立关系，让人感受到你爱他们，关心他们的灵魂，为他们祷告，邀请他们，成为他们生命中的一个被神使用的器皿。

我并不是轻看大型布道的价值，但我要强调的是：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见证非常重要。

说这些，是因为在路得记中，我们看到一段充满爱与关系的果效，是在婆婆和儿媳之间发生的。

路得记很短，我们没有看到她们完整的背景，但我们可以看出，拿俄米一定对路得产生了非常深远的影响。

问题是：这段关系到底是什么样的，以至于路得会说下面这些话？

当时拿俄米要从摩押地回到伯利恒，她劝她两个摩押女子儿媳留在自己的本地，因为她说：“我走了，但你们留在这里会更好。”其

中一个儿媳亲吻了她，表示接受劝告就留下了，但路得却坚持。

路得说：“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随你，你往哪里去，我也往哪里去。你在哪里住宿，我也在哪里住宿。你的国就是我的国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。你在哪里死，我也在哪里死，也葬在那里。除非死能使你我相离，不然，愿耶和华重重地降罚与我。”

我读到这段话的时候，不禁想：我有没有曾经对任何人产生过这样的影响？真的有人会因为认识我而说“你的神就是我的神，你到哪里我就去哪里”吗？我甚至怀疑自己有没有认真尝试去影响人到这个程度，这是让我感到惭愧的。

而且这并不是路得情绪化的冲动。她不是在旅游，也不是在轻松环境中做决定。她是离开安全、熟悉、舒适的环境，去跟随她的婆婆。

更重要的是，她也离开了摩押的神基抹，转向以色列的真神。在天上，这可能是路得最被称颂的一点。

或许基抹的宗教体系本身包括人祭，这样的背景也可能影响她的选择。也可能是她看到拿俄米的生命，对比自己的文化之后，产生了转变。

但无论如何，一个很明显的事实是：拿俄米的爱、智慧、忠心和整体生命的见证，很可能是路得归信的重要原因。而且她们的旅程并不轻松。她们不是去度假，而是在困难中同行。

你有没有和人一起旅行过？即使是愉快的旅行，长时间相处都会显出一个人的真实样子，更不用说在艰难环境中同行。困难会显明人

真实的生命状态。

婚姻也是如此。很多人进入婚姻之后才发现自己以前没有看见的东西，然后反而怪对方让自己变成现在这个样子。但其实，很多时候婚姻只是显明了本来就存在的东西。

正如我常说的，有些人觉得：“我以前很正常，直到遇见你才变坏了。”其实不是对方让你变坏，而是环境显明了你本来的样子。

我们应该感谢神，祂使用那些深爱我们、而我们也深爱的人，把我们生命中一些真实的光景显明出来，使我们得以被分别为圣。

在这些关系中有一种深度，是我们在路得记中将要看到的，也应当在我们心中激起一种深切而持久的敬虔，不只是停留在情感层面，而是落实在生命与行为中。

那么这卷书到底讲的是什么呢？

不同于前面我们读过的其他书卷，路得记里面没有神迹，没有战争，没有革命，没有大规模的毁灭，也没有像士师记最后所描述的那种令人不安甚至令人厌恶的事件。路得记呈现的是一个非常温柔、充满爱、柔和，甚至可以说带有浪漫色彩的小型缩影。

我们可以稍微回顾一下整本圣经的脉络。

在创世记，我们看到创造、堕落，以及借着亚伯拉罕所应许的救赎。在出埃及记，我们看到伟大的拯救戏剧，以逾越节为高潮，而保罗告诉我们基督就是我们的逾越节，是最终的拯救者。在利未记，我们看到拯救的目的，就是要敬拜神、享受神，因此也看到神敬拜的详

细指示。在民数记，我们看到为争战所做的预备，因为在基督里，我们也处在与世界的属灵争战之中。在申命记，我们看到在进入迦南之前最后的警戒，提醒我们将进入一个道德与属灵都充满危险的领域，律法被第二次重申，也就是“第二律法”，为过约旦河进入应许之地作准备。

律法到此结束。律法把以色列人带到应许之地的门口，但正如我们前几周所看到的，律法不能使他们真正进入应许之地。真正带领他们进去的是约书亚，而“约书亚”这个名字在希伯来文中就是“耶稣”的意思。若没有耶稣，就没有人能承受应许。正是约书亚带领他们进入那片土地。

然后在士师记中，我们开始看到，当神的百姓忘记他们对基督的需要时，会发生什么事，那就是“各人任意而行”所带来的可怕后果。

现在我们来到路得记。路得记是以色列历史叙事中的第三卷书（整体而言是第八卷），但它并不是一卷宏观历史书。到目前为止，这些书卷更像是“国家状况报告”，从宏观角度看世界。但路得记更像一篇个人日记，是一个发生在地方层面的故事。

在这里，我们看到神如何在个别人的生命中亲密地工作，而这些人正如我们上周所说，在整个社会崩坏的背景下，也受到负面影响。国家状况很糟，但在以色列内部，那些仍然忠心的人，他们的生命又如何被影响？我想这是一个值得我们认真思考的功课。

路得记的故事发生在士师时代。也就是大约公元前1400年到1000年之间的时期，或者说如果倒推历史时间的话。很可能这卷书是在大

卫王时期被写下的，因为在路得记的结尾提到了大卫。

正如我们上周所看到的，在士师时代并没有什么好的事情发生。路得记一开始的背景是这样的：那地发生了饥荒。

问题自然就来了：为什么会有饥荒？神曾应许这是一块流奶与蜜之地，但现在却没有奶，也没有蜜，反而有饥荒。

从利未记 26 章等经文的警告中我们可以看到，神一再呼召祂的百姓要持守信实，不要被环境同化。但以色列人失败了。神曾经发出警告，而其中之一就是饥荒，如今饥荒真的临到。

神不是随口说说的神。人的行为带来这样的结果。神是有忍耐的，祂等待、再等待，但最终，他们还是进入了贫困的光景。

然而我的朋友们，我们若要亲近基督，就必须明白，神并不应许我们一生毫无困难。祂呼召以色列人进入争战，即使在得救的过程中，也伴随着艰难。事实上，我甚至可以说，祂应许我们会有困难。

但祂同时也应许在基督里有超越一切的平安，是那种在认识基督中得着的永恒平安，我们的心思意念应当常常定睛在那里。

大卫在犹大旷野的时候也是如此，他在干旱疲乏之地仍然切切寻求神。诗篇 63 篇 1 到 3 节说：“神阿，你是我的神，我要切切地寻求你。在干旱疲乏无水之地，我渴想你，我的心切慕你。我在圣所中曾如此瞻仰你，为要见你的能力，和你的荣耀。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，我的嘴唇要颂赞你。”

无论环境多么艰难，这都应当成为我们的主题。无论多么干旱、

多么疲乏、多么困难，我们都要在神的圣所中寻求祂，使祂满足我们心灵的需要。

但以色列作为一个民族处在悖逆之中，于是进入了饥荒。那么在这种干旱的土地上，个人会怎么做呢？他们开始寻找别的食物来源。他们离开伯利恒，前往摩押地。

我读到这里的时候就会想到，这是对教会何等深刻的提醒：我们必须不断把基督呈现为灵魂的食物，因为真正的供应只能在这里找到。

以利米勒，也就是路得记中的丈夫，决定带着妻子和两个儿子前往摩押。我理解这种想法，我们这里没有食物了。但问题是，摩押人是以色列的历史仇敌，他们并不在同一阵营。他们去了那里，结果是什么？以利米勒死了，后来两个儿子也死了。

在我看来，这恰恰显明了世界所提供的短暂供给。人说：“我饿了”，不仅是身体的饥饿，更是灵魂的饥饿。我到哪里去找食物？

有时候我自己也会有这样的感受，说出来也许有点奇怪，但我有时觉得，比起去教会，我更想去海边看看海。我会对妻子说：“我去海边走走。”然后我站在那里看海、看沙子，觉得很放松，很舒缓。但那只是暂时的供应，它不能真正满足灵魂的需要。那不是同一类的东西。

你可能会从运动中得到满足，这很好，只要在合乎圣经道德的范围内，它可以让你感到力量与振奋。但这些都不能取代基督所赐的真正食物。这完全是两回事。

有人说：“他们去找粮食，却只找到了坟墓。”而且更糟的是，他们的两个儿子还娶了摩押女子，这在律法中是被禁止的。也就是说，他们去了不该去的地方，做了不该做的事。

我以前还教过排球。排球中，你发球、接球、垫球，然后二传手把球传好，攻手扣球，这是一个理想的体系。但现实中，很少每一步都完美。很多时候一传不到位，二传要去救球，整个进攻就乱了，这就叫失去体系。

路得记整个故事，从人的角度看，就是“失去体系”的状态。他们本不该去摩押，不该娶摩押女子，但神却在人的失败中仍然工作。整本书的背景就是：人不在该在的位置，但神仍然施行恩典，使故事成为圣经中最美丽的篇章之一。

我们也看到，即使在摩押这样一个地方，也没有完全抹去拿俄米对神的认识。拿俄米被比作浪子，她听见神眷顾自己的百姓，赐下粮食，于是决定回到伯利恒。

就像浪子说：“我父亲的雇工都有食物，我在这里却与猪同吃。”于是她选择回去，即使只是做一个仆人，也比在没有供应的地方强。

她的两个儿媳想跟她一起回去，但她说，这对你们不会容易，你们留在这里会更好。

我们应当感谢神，祂借着那些深爱我们、我们也深爱的人，把我们自身的一些真实光景显明出来，使我们得以被分别为圣。

在这些关系中，有一种深度，是我们在路得记里将要看见的，也

应当在我们心中激发出一种深沉而持久的敬虔，不只是停留在感受层面，而是落实在生命与行为之中。

正如我们之前所说，是拿俄米确保这些救赎性的事件得以真正发生。若没有拿俄米，就会有路得，也会有波阿斯，但不会有从波阿斯而出的路得。是她，把这些事情带到一起。

她在某种意义上，就像圣灵一样，把这两者连接起来。圣灵是何等必要的工作。我们虽然拥有耶稣在两千年前已经完成的救赎工作，但如果没有圣灵把这救赎实际应用在我们生命中，这一切对我们来说都毫无意义。它只会停留在历史事件的层面，甚至我们都不会真正知道。

而路得，就像教会中的人一样，一开始并不是在寻求神的人。正如以赛亚书的话被使徒保罗引用在罗马书 10 章 20 节中所说：“没有寻找我的，我叫他们遇见。没有访问我的，我向他们显现。”

你看，是神在摩押地找到了一位摩押女子，而她就在摩押。

但她的人生旅程并不容易。她一开始在摩押地，后来成为田间拾取麦穗的穷人；接着在拿俄米的鼓励下，她来到打麦场；最终，她进入波阿斯的丰盛与保护之中。

神就是这样在我们属灵的瞎眼中寻找我们。祂先爱我们，然后呼召我们跟随祂，并且让我们计算代价。而借着祂的圣灵，我们进入一条也许在今生充满代价的道路，但最终天上的赏赐与丰富属于我们。波阿斯正如基督一样，忠心地成就了至亲救赎者的角色。

有人指出，要成为至亲救赎者，必须具备三样条件：必须有权利去救赎，必须有能力去救赎，也必须有愿意去救赎。

也有人提出，另一个更近的至亲（虽然我不想在这里过度延伸这个比喻）可以象征律法。律法确实有权利，因为律法是圣洁、公义、良善的，但律法没有能力。正如使徒保罗所说，律法是软弱的，原因在于我们，是因为我们的肉体。

律法也没有救赎的意愿。律法的功能是定罪，它显明我们需要一位救赎者。那位更近的亲属在得知这件事会让自己付上代价时就退缩了。

但基督，这位比波阿斯更伟大的救赎者，不但有能力。正如祂在医治瘫子的事件中所说，为了表明祂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。而且，耶稣确实拥有权利，因为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已经赐给祂。

祂不仅有权利，也有能力。但最美的是，祂也有愿意的心。

这种愿意，与父神的旨意完全一致。正如我们今天早上所读到的希伯来书 10 章 9~10 节所说：“看哪，我来了，要照你的旨意行……我们凭这旨意，靠耶稣基督一次献上他的身体，就得以成圣。”

耶稣是那位愿意付上自己宝血代价的救赎者。愿我们也像路得一样，将自己交托在祂的护理之下。

天父，我们感谢你，你用如此亲密的方式，在我们日常生活的细节中向我们显明你的看顾。我们祈求我们不会失去路得记以及整本圣经的核心信息，那就是：天上有一位神，祂定意要拯救罪人，并差遣

祂的独生子来救赎我们无法救赎的自己。若不是你的恩典、圣灵的工作，以及为我们所付出的代价，我们甚至连愿意得救的心都不会有。

奉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